20 世纪 50 年代后,域内专门档案机构的陆续建立,给档案利用提供了基础条件。 20 世纪 80 年代后,随着档案开放、档案资源开发力度的加大,及查阅档案条件的逐步放宽,档案利用范围、利用方式、利用对象也在逐步改变。地级日照市建立后,各级档案部门把提供档案利用作为档案工作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职能体现,服务领域不断拓展,档案工作影响不断提升。

## 第一章 档案利用制度

由于综合档案馆、专门档案馆与机关档案室的馆藏内容、服务对象、 服务目的的不同,其档案利用规定也不尽一致。

## 第一节 档案馆档案利用制度

1960年2月,中共莒县县委办公室、莒县人民委员会办公室鉴于县档案馆借阅档案的无序状态,制定了《向县档案馆调阅档案材料的暂行规定》,指出:为了充分发挥县档案馆档案资料的作用,并维护其安全和完整,使其为各项工作服务,县委各部、委、办,县人民委员会各科、局及县直各部门、各人民公社和工矿、学校等单位,因工作需要均可向县档案馆调阅档案资料。规定:调阅时必须有党(团)员干部持有本部门公章或机关负责人签名的介绍信来县档案馆办理借阅手续;借阅人员须向档案馆说明所需档案资料,由馆内人员进行查找,借阅人不得擅自进入库房;借出的档案资料必须严格登记、清点、签字,退还时,详加检查并注销。对